

高雄醫學大學 97 學年度第四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98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0 時。

地點：勵學大樓 3 樓第三會議室。

主持人：鐘副校長育志 記錄：劉用志

出席委員：鐘副校長育志、楊學務長美賞、王院長秀紅、黃主任耀斌、李主任惠娥(代)、蘇委員純瑩、陳委員泊余、劉老師克明、柯老師黃盛(代)、賴老師倩瑜(代)、謝委員孟謙、王委員稟荃

列席人員：許主任芳益、萬組長先鳳、熊組長仁先、王老師俊傑(代)、劉新桂先生、陳家瑞先生、楊秋蓮小姐

一、主席報告：本次會議出席委員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我們開始討論。

二、討論題案：

提案一、捐贈獎學金錄取名冊，請審議。（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）

決議：1、聯考特優錄取學生獎學金錄取人員：楊健東（97001081）、蔣瑜芯（97012052）、孫詠筑（97004063）、許惠茹（97020046）

2、親儒紀念獎學金錄取人員：林珮榆（9420036）、鄭雯月（9420047）

3、許漢水先生優秀獎學金錄取人員：林可麗（96001003）

4、高醫北美校友會獎學金錄取人員：胡志宇（9500019）、黃于甄（9401114）、楊書婷（9301022）、黃珮瑄（9409005）、李姿儀（9417030）、林郁烈（9302022）、余其心（9412006）、吳承誌（9403099）、王詩婷（9504034）、黃微雅（9414038）、駱彥辰（9425032）、鄭芸庭（9415047）、林靖茹（9407019）、洪詩媛（9418005）、許泰鳳（9422034）、張璿云（9421062）計 16 位。

5、徐傍興博士優秀獎學金錄取人員：陳紋卿（9503014）、李欣寧（96001096）、衛琇玫（9300029）

6、鐘宗廟先生優秀獎學金錄取人員：陳浩璋（96001021）

7、曾太夫人沈瑞雲女士獎學金錄取人員：施婉玲（9404010）

8、邱行銓先生暨俞惠英女士優秀獎學金錄取人員：周慧娟（95004203）

9、劉伯昭先生優秀獎學金錄取：吳兆偉（96001023）、陳亭均（97001020）、王興良（9300043）。

提案二、優秀學生獎學金錄取名冊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1、本學期學業優秀學生獎學金核定，獎勵 2 萬元有 135 名，獎勵 5 仟元有 135 名，獎勵 3 仟元有 135 名，計 405 名，共發放經費 3 佰 78 萬元。

2、牙醫系六年級學生因尚未繳交學期成績，故無法核定優秀學生獎學金錄取人員，委員會決議請牙醫學系於 4 月底前將「牙醫系六年級學生」成績送交教務處核定後，學務處再簽請校長核可，補發優秀學生獎學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提案三、清寒及身心障礙優秀學生獎助金錄取名冊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1、低收入戶助學金每位 2 萬元，錄取 20 位。

2、身心障礙助學金每位 2 萬元，錄取 4 位。

3、家庭年所得 70 萬以下助學金每位 1 萬元，錄取 100 位。

4、身心障礙助學金的申請人員僅 4 位，請學務處多加關切身心障礙學生的課業，研討他們是否需要課業輔導。

提案四、化學系姚○○同學申請緊急紓困補助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：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、「高雄醫學大學學生宿舍輔導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：)

決議：逐條審議，通過修正條文案。

提案六、98 學年度以「特殊專案」申請住宿事宜，請審議。(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：)

決議：1、項次 1、2、5 的個案，請衛保組確認特殊學生的病症，提出專業評估。特殊學生的病症會隨時間而變遷，學務處每學年度辦理乙次評估作業。

2、項次 3、4 的個案，生活輔導組確認為弱勢學生則安排宿舍床位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

動議一：本校「安定就學」緊急生活助學金實施方案，第二項規定對已領有「學雜費減免」、「弱勢子女助學金」不得申請生活助學金，而產生排擠作用，弱勢學生不容易感受到學校的好意。

其實兩者分屬「學雜費」與「生活費用」的不同區塊，建議刪除第二項條文使弱勢家庭獲得較多幫助。

決議：刪除「安定就學」緊急生活助學金實施方案的第二項中「學雜費減免」、「弱勢子女助學金」部份，使相關學生可以領到生活助學金。

四、主席結論：謝謝所有委員的參加。

五、散會：中午12時10分。